

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置 8000 吨废旧电线电缆综合回收利用加工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0 月 26 日，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根据《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置 8000 吨废旧电线电缆综合回收利用加工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工程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巩义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回郭园区，建设性质为新建，主要产品为铜米、铝米、塑料粒，年处置 8000 吨废旧电线电缆。主要建设内容为年处置 8000 吨废旧电线电缆综合回收利用加工项目（一期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委托河南智森创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置 8000 吨废旧电线电缆综合回收利用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5 年 6 月编制完成，并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通过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分局审批，批复文号：巩义环建审〔2025〕26 号。

项目于 2025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7 月竣工。2025 年 8 月 4 日，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首次申请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10181MAEC4PU55X001U。

2025 年 8 月进入调试，调试时间：2025 年 8 月 1 日~2025 年 10 月 30 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没有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4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7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1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置 8000 吨废旧电线电缆综合回收利用加工项目（一期工程）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主要变动情况主要为本项目分阶段建设，一期工程实际生产规模为年处置 2666.667 吨废旧电线电缆综合回收利用加工。生产设备：一期工程只安装 1 台自动一体化干式铜米机。

建设项目性质不变，建设地点不变，生产工艺不变，环保措施不变，建设规模满足一期工程建设，故本次验收认为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破碎、分选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管道收集后引入 1 套覆膜滤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包括自动化一体化干式铜米机、风机等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评价要求通过对高噪声设备室内隔声，设减振基础等措施，以降低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固体废物主要为破碎、分选产生的除尘灰及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及废油桶。

破碎、分选产生的除尘灰收集后在厂区内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定期外售。

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及废油桶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环评及审批情况，经现场核查，企业已经对有组织的排气筒设置了符合监测要求的永久监测孔；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源监控项目，故不涉及在线监测装置的安装和验收。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南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验收监测期间，2025 年 09 月 24 日~2025 年 09 月 25 日生产负荷均在 75%以上，满足国家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额定生产负荷 75%以上的要求。验收单位编制的《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置 8000 吨废旧电线电缆综合回收利用加工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1、验收监测期间，在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外排的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速率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通用涉 PM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PM 排放限值不高于 10mg/m³。

2、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各监测点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3、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昼间≤65dB (A)、夜间≤55dB (A)】，本项目周围敏感点寨沟村住户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 (A)、夜间≤50dB (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

或合理处置，项目运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该工程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以保证其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全厂环保管理机构建设和职工的环保知识培训，提高员工环保意识和环保素质，提高环保管理水平，把清洁生产贯彻到全厂职工中。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名单见附件。

巩义市宝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6 日

